

证券代码: 000707

证券简称: ST 双环

公告编号: 2019-042

湖北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双环	股票代码	0007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雷		
办公地址	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 26 号		
电话	0712-3580899		
电子信箱	sh000707@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23,827,306.83	1,819,330,887.04	-3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75,309.47	330,644,549.08	-9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65,994.12	-216,949,752.54	9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096,784.70	33,588,543.10	10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7124	-98.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7124	-98.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	61.03%	-57.7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4,049,358,149.42	4,329,700,191.69	-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5,423,776.49	186,355,850.85	-0.5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5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三环化工 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1%	116,563,210		质押	57,000,000
黄腾宇	境内自然人	1.58%	7,334,099			
#吴爱民	境内自然人	0.90%	4,191,880			
李琦森	境内自然人	0.74%	3,414,600			
李庆堂	境内自然人	0.65%	3,000,000			
黄建山	境内自然人	0.65%	3,000,000			
张寿清	境内自然人	0.54%	2,500,064			
谢燕生	境内自然人	0.52%	2,399,000			
高敏江	境内自然人	0.50%	2,300,000			
陈惜如	境内自然人	0.41%	1,8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湖北三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 外，无法确定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 明（如有）	吴爱民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372678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4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2.73%，主要系上年末已转让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报告期不包含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06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98.13%，主要原因为去年同期获得大额投资收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0.49亿元，较期初减少6.47%；合并资产负债率95.74%，较期初下降0.21%；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1.85亿元，较期初减少0.50%。报告期内，化工产业主营业务收入11.73亿元，房地产业主营业务收入0.50亿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1)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

本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